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  
均質化實施方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融入正向行為與班級經營概念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111學年度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辦理，提升特殊教育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集式特殊教育班服務群課程綱要「部定必修特殊課程領域」之專業及實務知能開發學校多元特色教育課程與教材。
- 二、本校111學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委員會暨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 三、109-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學校性別培力及性平事件防治計畫(GRSBP)。
- 四、本校111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貳、目標：

- 一、透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精神，使教師了解如何營造正向、友善的班級氣氛，使每個學生皆能發揮潛能、平等尊重並快樂學習。
- 二、提升教師了解特殊教育學校施行融合教育之概念，進而增加與鄰近社區及學校合作進行正向行為支持方案之實務能力。
- 三、透過具體案例之分享，增加教師於班級經營輔導之相關知能及技巧，並能應用適切的教學方法與策略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主辦單位：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實輔處。

肆、辦理時間：111年08月25日(四) 08:30-12:00。

辦理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伍、講師簡介：

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坤燦教授

陸、參加對象：本校教師或花蓮縣立高中職及國中特教教師、普通科教師及相關人員。

柒、預計共50人止（以報名優先順序）。

捌、報名方式：

- 一、於111年08月15日(星期一)至08月25日(四)止，採網路報名，錄取名單亦請於報名截止日後上網查詢，恕不另行通知。【<http://www.set.edu.tw/>研習與資源→教師研習→國教署特教研習】。
- 二、聯絡人：張明觀組長、高啟森技士，電話：03-8544225分機503、504。
- 三、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4小時研習證明。

玖、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經費項支應。

壹拾、附則：

- 一、研習日期如遇花蓮縣政府發佈之全縣停班停課的公告時，本活動將延期辦理。
- 二、本研習提供餐盒，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筷。

壹拾壹、效益評估：會後填寫研習問卷調查表，調查問卷統計資料作為效益依據。

壹拾貳、獎勵：辦理本項活動相關人員，依權責並視其績效給予敘獎。

壹拾參、本研習之實施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附件一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111學年度第一學期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融入正向行為與班級經營概念研習」

實施計畫時間流程表

◎辦理時間：111年08月25日（四） 08:30-12:00。

◎辦理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辦理方式：邀請專家學者演講及實作分組進行研習

◎主 講 人：林坤燦教授。

◎預定行程課程表：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備註
111 年 8 月 25 日 (四)	08:30~08:40	簽到 開幕式	實輔團隊 馬心正校長	
	08:40~10:10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於特教學校之具體施行	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林坤燦教授	
	10:10~10:30	休息	實輔團隊	
	10:30~12:00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融入班級經營與輔導	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林坤燦教授	
	12:00	賦歸	實輔團隊	